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项目编号 2303-350121-04-01-548841

建设地点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关口村石井支路2号

验收单位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8日

## 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闽侯县水利局、侯水审表(2024)017号、2024年9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福建中森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福建省华鼎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福建省环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福州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二、 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相关规定要求，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组织召开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参加本次验收的有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福建省环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福建省华鼎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福建中森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福州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经过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选址用地面积26665m<sup>2</sup>，其中实用地面积24842m<sup>2</sup>，代征规划绿地面积1823m<sup>2</sup>，总建筑面积35545.7m<sup>2</sup>，地上建筑面积35242.52m<sup>2</sup>，地下水池面积203.18m<sup>2</sup>，建筑物占地面积11175.10m<sup>2</sup>，绿地面积3760.64m<sup>2</sup>，绿地率15.10%。

项目主要建设4栋厂房，1处地下水池水泵房，配套建设道路、景观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

项目目总用地面积2.6665hm<sup>2</sup>，其永久占地面积为2.6665hm<sup>2</sup>；临时占地面积0.1103hm<sup>2</sup>。永久占地为红线征地面积，临时占地

为施工生产生活区红线内临时占地 0.0398hm<sup>2</sup>及临时中转场红线内临时占地 0.0705hm<sup>2</sup>,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中转场布置在项目用地红线内,面积不重复计算。

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4.42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总量 2.21 万 m<sup>3</sup>,填方总量 2.21 万 m<sup>3</sup>,无借方,无余方,土石方场内平衡。

项目施工工期 13 个月,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12 月完工。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 年 9 月 3 日闽侯县水利局对《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侯水审表〔2024〕017 号,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6665hm<sup>2</sup>,水土保持补偿费 2.6665 万元。

####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四) 已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六项指标情况

本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

(一) 工程措施:雨水管 728m,土地整治 0.56hm<sup>2</sup>,覆土 0.17 万 m<sup>3</sup>;

(二) 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0.56hm<sup>2</sup>;

(三)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880m,沉沙池 1 座,洗车台 1 座,三级沉淀池 1 座,密目网苫盖 6300m<sup>2</sup>,土袋挡墙 153m。

工程建设过程中各项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得到了全面、有效的落实，施工期间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现状良好，运行正常；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63%；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7；渣土防护率 98.83%；本项目原为裸露地表，项目进场时已无表土可剥离，不计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99%；林草覆盖率达到 20.6%，由于本工程为工业类用地项目，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 4.0.10 的要求：对林草植被有限制的项目，林草覆盖率可按相关规定适当调整，因此林草覆盖率符合文件要求。

#### （五）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 26665 元。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值和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下阶段，建设单位自行完成项目场地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管

---


护工作，保证工程措施正常运行，景观绿化区域植被正常生长，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 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福州市水利局 (退休)	江		特邀专家
		福州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鉴定书编 制单位
		福建中森亚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技员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福建省环顺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监理单位
		福建省华鼎丰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施工单位

附件①补偿费缴纳证明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5  
 票据号码: 3501033310  
 校验码: 8e2847  
 开票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15811451512  
 收款人: 福建合星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26,665.00	26,665.00	电子税务号: 33501825120002061
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陆仟陆佰陆拾伍元整 福建合星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度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小写) ¥ 26,665.00	

收款单位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收款人: 电子税务局  
 复核人:



附件②现场照片







附件③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 侯水审表(2024)01号

项目名称	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建设地点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闽侯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期 东经 119°11'27.8"，北纬 26°7'36.5"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闽侯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水土保持公示网 <a href="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326046">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326046</a>
	起止时间：2023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24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水土保持公示网站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以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等任何形式发回的反馈意见。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福建合盈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215811451512
	地址：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关口村石井支路2号 电子信箱：/
	法人代表：史义红                      联系电话：0591-83444403

	授权经办人姓名：史康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及号码：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  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9月3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  2024年9月3日

备注：1. 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 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 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 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